

## 中國科技大學活動場地借用收費標準表

場 地 名 稱	收 費 / 時 段	容 量 ( 座 位 )	保 證 金 ( 元 )	備 註
格 致 大 樓 九 樓 國 際 會 議 廳	20,000	252	30,000	台北校區
格致大樓九樓 903 會議室	5,000	40	10,000	台北校區
格 致 大 樓 一 樓 演 講 廳	12,000	218	20,000	台北校區
格致大樓一樓階梯教室	5,000	104	10,000	台北校區
普 通 教 室	1,500	60	10,000	台北校區
電 腦 教 室 製 圖 教 室 土 木 實 驗 室	3,000	50	10,000	台北校區
啟 我 大 樓 國 際 會 議 廳	12,000	250	20,000	新竹校區
健 心 館 國 際 會 議 廳	10,000	140	20,000	新竹校區
學 以 軒 展 演 廳	8,000	120	20,000	新竹校區
階 梯 教 室	5,000	120	10,000	新竹校區
普 通 教 室	1,500	60	10,000	新竹校區
會 議 室	2,500	38	10,000	新竹校區
電 腦 教 室 製 圖 教 室	3,000	50	10,000	新竹校區
烘 培 教 室 飲 調 教 室	10,000	45	20,000	新竹校區
學 生 宿 舍	2,500/床、月 150/床、日	1,244	2,500 1,000	新竹校區
B 區 停 車 場	100,000		10,000	新竹校區
草地、中庭、A 區停車場、屋頂、 機車停車場、御風廣場、餐廳	10,000		5,000	新竹校區

備註：

- (1) 借用時段區分：上午八時至十二時；下午十三時至十七時；晚間十八時至二十二時。不滿四小時以四小時計。
- (2) 場地清潔請自行協調處理，並須通知本校總務處事務組派員檢查。
- (3) 外借場地現有設備可提供使用，如需本校支援操作，每人每單位時間酌收 1,000 元。
- (4) 借用由院系管理之專業教室可留置場地費用之 20% 作為場地清潔費。
- (5) 借用電腦教室限使用原電腦軟體環境，若需安裝其他軟體，需由申請單位先徵求該教室之管理系所(單位)同意，並酌收電腦設定費每間每次 1500 元，若非上班時間借用且需專人開、關門及點驗設備，則需酌收每人每次 1000 元(若自聘專人或工讀生負責管理，無需此費用)。